

证券代码：872534

证券简称：奥斯佳

主办券商：东方证券

江苏奥斯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5 月 16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张浩明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分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的批准或履行必要的程序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43,200,09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.9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董事会秘书出席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董事长张浩明先生代表董事会对公司 2023 年度公司的运营及治理情况做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的工作做规划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200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严格按照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国家的法律法规开展工作，公司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作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200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经营成果、对公司的财务营运结果进行总结，形成《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200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4 年度财务预算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200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以及未来业绩，不予利润分配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200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公告的《2023 年度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6）及《2023 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200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作为公司 2024 年度的审计机构，聘期一年，具体负责公司的会计报表审计、验资及其他相关业务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200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对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出具天职业字[2024]28534 号《审计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3,200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和生产经营需要，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5,000.00 万元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621,58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张浩明回避表决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等相关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4,320,09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回避表决的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赵文雯、吕希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本所律师认为，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法律法规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召集人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，会议的表决程序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《江苏奥斯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- 《北京金诚同达（上海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奥斯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奥斯佳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5 月 17 日